

证券代码：832907

证券简称：宏华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、公司法定代表人被限制高消费的补发声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经自查，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涉及诉讼，公司及法定代表人、被限制高消费。由于公司工作人员的疏忽，未能及时披露相关公告，亦未通知主办券商。在发现上述事项后，在主办券商的督导下，现将相关情况予以补充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、公司法定代表人被限制高消费的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1）。

公司对补充披露上述信息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今后公司将加强内部管理，严格遵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信息披露及时、准确、完整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27 日